##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5年8月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参与表决的监事3人,符合公司章 程规定的法定人数。会议通知于2015 年7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的通 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谢莉女士主持。经 与会监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三年仟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 监事会由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2人。经广泛征询意见,公司监事会提名 刘琳女士(简历见附件)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该项议案将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 决。该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选举产生的职工代 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8月3日

## 附: 监事候选人简历

**刘琳**,女,53岁,大专,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曾任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会计、重庆智仁财务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内审部总监。刘琳女士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无《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和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